

主动公开

佛山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佛应急〔2024〕20号

佛山市应急管理局关于2023年全市工贸企业 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情况的通报

各区应急管理局，有关技术服务机构：

2023年以来，我市持续推进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把标准化建设作为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和保障能力的重要抓手，有力夯实了企业安全生产基础，为我市安全生产形势稳中向好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我市2023年工贸企业标准化建设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持续推进，标准化建设数量稳居全省前列。

2023年，各区克服经济运行不稳定、财政政策收紧、企业搬迁等因素影响，稳步推进标准化建设工作，全市三级标准化企业建设达标公告数共3869家，其中新创2464家，延期1405家，具体如下：南海区建设的达标公告数312家；顺德区建设的达标公告数2739家；禅城区建设的达标公告数556家；三水区建设的达标公告数211家；高明区建设的达标公告数51家。

截至2023年底，全市三级标准化建设达标企业累计共93266家（次），尚在有效期内共21838家；二级标准化达标企业数累计共258家，尚在有效期内共34家。二级、三级标准化建设数量长期稳居全省前列。

（二）高标准、严要求，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一是建制度。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我市结合实际，修订并印发了《佛山市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管理办法》（佛应急〔2023〕17号），规范定级组织单位和评审单位、定级程序、监督管理等各环节管理，切实提升工作的针对性、有效性和可操作性。

二是抓重点。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始终把企业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作为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的治本之策，督促、指导企业建立并落实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工作机制，严格执行《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应急管理部令第10号），重点加强金属冶炼、粉尘涉爆、

液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等专项类以及有色、机械等各行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强化作业现场隐患整改，引导企业提升设备本质安全水平、改善现场作业环境，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三是重培训。2023年以来，我市举办了7期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人员培训班，全面解析标准化评审工作流程和评审工作要点，不断提高评审人员评审能力和水平，提升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工作质量，更好地为我市企业提供标准化创建、隐患排查治理、安全管理能力提升等方面的服务，有效保障我市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质量，确保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体系持续有效运行。

四是严监管。一方面根据《佛山市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管理办法》（佛应急〔2023〕17号）制定的审核和扣分标准，加强报告审核力度，其中，在报告审核中发现企业存在资料缺失情况、特种作业人员证书使用疑似假证等情形的32家企业评审报告退回企业整改；市、区、镇（街道）级分别按10%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抽查，重点抽查企业现场情况、有无重大事故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其中，在抽查中发现存在否决项的有2家企业取消标准化等级申请，并督促企业整改；对2023年发生亡人事故的2家企业予以撤销标准化达标证书，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另一方面根据《佛山市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管理办法》（佛应急〔2023〕63号）要求，一是抓好准入关。对技术服务机

构从严从细审核公示，共审核新提出和延期申请的评审单位和帮扶机构资料50家次，现场核查共50家次，发现资质不符等问题共40条，复核符合要求并在市局网站公示38家，并签订《诚信从业承诺书》，有效维护安全生产专业技术服务秩序。二是**抓好服务质量关**。狠抓技术服务过程管控，不断提升技术服务质量，结合日常检查、专项整治、年度执法检查等对机构服务质量进行抽查，抽查机构95家次，抽查报告160份，约谈25家次，撤销2家评审单位评审资格。

五是重服务。各级应急管理部门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委托第三方机构完善抽查项目、规范抽查流程、培训抽查专家，通过在企业现场教学、市局参与督查等手段，多管齐下，对标准化创建企业查漏补缺，促进标准化抽查工作增实效、提质量。应急管理部门支持和鼓励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机构在开展企业标准化达标创建中充分发挥积极作用，配合应急管理部门开展技术支持，利用机构的专业能力和专家的专业知识指导企业准确开展自查和隐患排查治理，提升创建质量和企业整体安全水平。2023年以来，全市技术服务机构共出动专家2224人次，指导服务企业31752家次，发现一般事故隐患75033条，指导企业整改70041条，到企业授课7653次，培训企业137660人次，应急知识普及和培训6501次，指导企业应急演练7755场次，开展风险评估4211次，宣传安责险7451家次，机构内部培训1550场次。

二、存在问题

虽然我市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

（一）财政政策收紧对标准化建设工作支持力度削弱。受经济形势影响，各级财政部门都在压缩财政支出，导致各区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工作评审经费和标准化创建工作专项资金不足，严重影响我市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持续开展。

（二）部分企业安全意识淡薄。企业应是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的主体，也是开展好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的最大受益方。但实际上，部分企业负责人的安全意识淡薄或多或少存在着重生产、轻安全的想法，对标准化工作认识不到位，盲目认为自己企业的危险程度相对较低，即使不开展标准化建设或者不按照标准化的体系运行，也不会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对安全标准化的认识仅仅停留在取得“一张证书”、完成“一项工作”、为了“达标”而达标”，不理解也不愿意了解安全生产标准化的意义和效果。

（三）部分标准化服务机构服务质量不高，企业自评报告和专家评审报告存在较多问题。主要存在帮扶工作不到位，有的台账资料“张冠李戴”、制度内容与企业实际不相符；机构工作人员责任心不强，专业素养不高，无法解决企业实际难题，帮扶水平低；机构提出的整改措施缺乏针对性；未委派具有相应能力的技术人员开展评审；报告编写人员缺乏经验，导致报告质量

不高；部分机构未按照要求作好资格保持工作，技术人员配备不足等问题。

三、工作要求

（一）管好“创建关”，推动评审工作质量提升。鉴于我市工矿商贸企业数量大，但企业面临的事故风险不完全相同，事故危害后果也不完全相同，在财政政策收紧的情况下，各区协调使用安责险服务费用开展三级标准化评审工作。标准化建设工作方向重点鼓励支持规上企业特别是事故风险程度较高的金属冶炼、粉尘涉爆、液氨制冷、危险化学品使用以及有限空间作业等重点企业参与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并评审发证，鼓励其他企业为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提高安全生产水平持续开展创建工作但不参与评审发证，降低财政负担。

（二）把好“复查关”，抓实标准化运行质量。为着力解决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与运行分离两张皮的现象，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在日常检查中着重抽查标准化持续运行情况，发现企业在运行中不达标或管理上不到位的，及时在全市范围内通报，并视情况撤销其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避免出现达标后就将标准化运行档案“束之高阁”、创建和运行“两张皮”的现象，巩固企业标准化达标成果，确保企业安全标准化体系高效运行。

（三）抓好“服务关”，强化技术服务机构监管。

安全生产服务机构受各区应急管理部门委托承担现场评审工作的，不得同时在该辖区同一家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帮扶服务工作。各级应急管理部门对发现不合格或者在评审工作中存在弄虚作假、牟取不正当利益等行为的评审单位和个人，一经查实，取消评审资格并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佛山市应急管理局

2024年3月15日

佛山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3月15日印发

校对责任人：安全生产基础科刘伟、冼惠斯